

湖北省冶金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

(2023-2025年)

冶金产业是我省传统优势和支柱产业，是我省“51020”现代产业集群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绿色低碳发展的重要领域。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及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部署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创新驱动、集聚力约、绿色低碳的原则，以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为方向，建成布局结构合理、资源供应稳定、技术装备先进、质量品牌突出、绿色低碳可持续的冶金产业体系，为打造制造强国高地、加快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提供坚实的产业支撑。

(二) 发展目标。

经营规模稳定增长。到 2025 年，冶金产业营业收入超 5000 亿元。
其中：钢铁行业超 3000 亿元、有色金属行业超 2000 亿元。

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到 2025 年，力争实现优特钢产能占比 70% 左右，实现无取向硅钢 190 万吨、取向硅钢 90 万吨、高端轴承钢 50 万吨产能目标。

产能整合全面推进。到 2025 年底，力争全省钢铁企业前 4 家产能占比超过 80%，培育 2 家营业收入过千亿元、8 家过百亿元企业。

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到 2025 年，力争高牌号无取向电工钢、高温合金、高端特钢、高强钢及超高强钢、极薄铜箔等产业链亟需关键材料技术实现突破，新增 4 家省级及以上企业技术中心。

绿色低碳深入推进。2025 年底前全省钢铁企业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力争 80% 以上钢铁产能达到 A 级环保绩效水平、40% 以上钢铁及铜冶炼产能达到能效标杆水平。开展富氢碳循环高炉、非高炉炼铁等低碳冶金项目试点示范。再生金属回收加工体系基本健全，利废水平显著提高。

二、重点任务

（一）实施“链主引领”工程，打造低碳冶金千亿“航母”。

1.支持武钢有限打造世界一流钢铁及先进材料智造基地。按照中国宝武集团“两子一入”“三治四化”要求，围绕“高端、智慧、绿色、高效”发展目标，进一步发挥中国宝武集团新型低碳冶金现代产业链“链长”作用，充分利用武钢有限 1600 万吨优质钢产能优势，加强汽车用超高强钢、高性能电工钢等高附加值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增加“高强度、高耐蚀、高效能”精品材料品种和产量。实施低碳绿色化改造，加速“氢冶炼”试验与成果运用，谋划启动低碳冶炼改造等项目，实施卓越环保绩效管理，加快打造世界一流城市森林湿地钢厂，力争到 2025 年营业收入过千亿元。

2.支持大冶有色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铜基新材料基地。对接中国有色集团“1+4”发展战略，坚持“聚焦实业、突出主业、深耕专业”经营原则，重点做大高精度铜板带、铜箔、铜基电子材料、优质铜杆、铜合金棒材、特种电线电缆、漆包线等铜延伸产业链，支持弘盛铜业、晟祥铜业全面达产达效。到 2025 年，力争大冶有色实现营业收入超千亿元的发展目标，跻身全国铜行业第一方阵，打造黄石“华中铜谷”。

（二）实施“补短增优”工程，提升冶金产业链现代化水平。

3.推进重点项目加快建设。推动武钢有限高等级无取向硅钢、高端取向硅钢结构优化工程、大冶特殊钢高合金钢电炉炼钢升级改造、黄石新港重科高端优特钢智能制造、湖北金盛兰精品钢转型升级、湖北诺德

锂电高端锂电铜箔及 5G 高频高速电路板用标准铜箔、华中铜业高强高导引线框架铜合金材料等行业重点项目加快建设。

4.加强宽厚板及型钢产品生产供给。聚焦新能源汽车、海洋重工、石化工程、装配式建筑等高性能优特工程用钢需求，支持鄂城钢铁扩大宽厚板产量；支持黄石新港重科建设宽厚板、型钢生产线及“以热代冷”极薄带钢系列产品、工业用优特钢线材等高端优特钢智能制造项目建设。到 2025 年，补齐省内宽厚板、型钢及极薄带钢产品供给短板，占比提升至 10%左右，打造国内最具竞争力的绿色短流程高品质型钢生产基地。

5.推动建筑长材产品结构调整。推动湖北金盛兰、枣阳立晋、大冶华鑫、广水华鑫、湖北顺乐等建筑长材企业转型升级，减少建筑长材产量、占比降至 30%左右。推动湖北金盛兰、大冶华鑫重点转型发展高附加值宽厚板、高品质热轧卷板系列产品，枣阳立晋转型发展汽车车轮用钢、高强型钢、高性能轴承钢、齿轮钢、工业用优特钢线材等产品，广水华鑫、湖北顺乐等转型发展弹簧钢、模具钢、扁钢、结构钢、无缝钢管等优特钢产品。

6.延伸铜基高端材料产业链。依托华中铜业重点发展汽车用高精铜板带箔、低氧铜杆等铜基高端材料，向汽车电子连接器、汽车线束、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相关产业延伸，逐步覆盖特高压电缆、航空航天电缆、轨道交通电缆等智能制造产业领域，建设高强高导引线框架铜合金材料、新能源储能 IGBT 模组散热基板、新能源汽车锂电池用铜基材、磁控溅

射镀膜用超低氧含量纯铜厚板等项目，实现进口替代。推动湖北诺德锂电 10 万吨高端锂电铜箔和湖北中一科技 4 万吨高性能铜箔项目加快建设，建成全国最大电子铜箔生产基地。支持晟祥铜业 30 万吨低氧光亮铜杆生产线和正威襄阳新材料 25 万吨低氧光亮铜杆生产线全面达产达效，建成华中地区最大的铜杆生产基地。

（三）实施“资源重组”工程，提高钢铁产业集中度。

7.推进省内钢铁企业兼并重组。支持武钢有限、鄂城钢铁、湖北金盛兰等龙头企业，利用技术、资金、品牌等优势，依法依规对省内长材企业实施跨地区、跨所有制、跨产业链上下游兼并重组。力争到 2025 年底，全省钢铁企业前 4 家产能占比超过 80%。

8.支持黄石打造全国精品钢生产基地。以大冶特殊钢为龙头，集聚延伸特钢加工、模具设计及制造、装备制造等产业链，重点发展轴承钢、齿轮钢、工模具钢等高端特殊钢及军工用高温合金钢等产品，形成特钢、板带材、线管、模具钢四大特色板块，建成全国最具影响力的特钢产业集群。推动模具钢企业向汽车零部件冲压模具、铝合金压铸模具等研发、设计、制造一体化转型，提升模具钢总体规模及产品档次，建成全国最大的模具钢生产基地。

（四）实施“协同创新”工程，推动向价值链高端跃升。

9.支持央企在鄂设立研发中心。做强做实中国宝武集团武汉总部功能，推动设立中国宝武集团武汉研发中心，加强先进钢铁材料研发和产业化。争取建设中色集团黄石铜基新材料研究院、中铜华中铜业铜基新材料国家级技术创新平台，以铜及铜合金、稀有金属、贵金属等材料为重点，突破发展一批产业发展亟需的关键新材料。

10.支持产学研协同创新。发挥我省高校院所和人才优势，支持以武钢有限等龙头企业为依托，联合武汉科技大学、东风汽车公司等企业、高校及研究机构组建的湖北省先进低碳冶金产业技术创新联合体，围绕先进钢铁材料低碳冶金制造与应用关键技术开展协同攻关，重点开发高性能汽车用钢、超高强度工程机械用钢、高性能无取向硅钢、高性能耐候桥梁钢等钢铁材料，满足我省汽车、高端装备、桥梁、海洋工程等优势产业及重大工程需要。发挥行业协会作用，依托大冶有色成立湖北省铜产业发展创新联盟，汇聚产业链上下游资源，打造产业交流促进平台、供需对接平台、成果转化平台。

11.大力发展智能制造。加快推进武钢有限宝罗机器人、数字化转型等项目，大冶特殊钢智能产线、智能工厂、无人驾驶项目，湖北金盛兰工业 4.0 数字智能工厂、大冶有色丰山铜矿、铜山口矿数字化矿山、华中铜业数字化工厂等项目建设。

12.推动跨产业融合发展。依托武钢有限、湖北金盛兰等具有富氢焦炉煤气资源企业，推动融入全省氢能产业“制储输用”全链条发展。依托

大冶有色加大电解阳极泥稀贵金属元素回收，加快开发高纯金属铼、5N级金银等产品并推进铜尾渣在水泥行业消纳利用。充分利用武钢有限、鄂城钢铁、大冶特殊钢等企业低品质余热余能资源，鼓励开展清洁低碳供暖、供冷、供热城市服务，提升工业余热余能回收利用水平。

（五）实施“碳排放双控”工程，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13.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2023年底前，推进武汉、襄阳、黄石、荆州、鄂州、咸宁等地钢铁企业完成超低排放改造，2025年底前全省钢铁企业完成超低排放改造。

14.推广应用先进低碳冶炼技术。支持武钢有限、湖北金盛兰、新港重科有序推进富氢碳循环高炉、高效电炉等低碳冶炼技术的新工艺示范。支持大冶有色应用奥斯迈特熔炼-PS转炉吹炼绿色生产关键技术、枣阳立晋应用直接还原、熔融还原等非高炉炼铁技术、大冶特殊钢实施富氧燃烧技术示范应用，发挥非高炉炼铁与电炉短流程炼钢的协同减碳效应。力争到2025年富氢碳循环高炉、非高炉炼铁、二氧化碳资源化利用等低碳冶金项目试点示范取得阶段性成效。

15.推进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推进武钢有限、大冶特殊钢、鄂城钢铁、大冶有色等钢铁、铜冶炼企业开展大气污染治理设备节能降耗、设备自动化智能化运行、大气污染物排放和碳排放协同治理，不断提升环境治

理能力，确保长期稳定达标。全面推动冶金企业环保绩效创 A 工程，力争到 2025 年底 80% 以上钢铁产能达到 A 级环保绩效水平。

16. 加快推进产品全生命周期绿色管理。引导企业加快先进节能技术装备更新换代，全面淘汰低效用能设备，积极创建国家级绿色工厂、绿色供应链、绿色产品，争创国家绿色设计示范企业。支持武钢有限依托花园工厂、钢铁文化、智慧制造等要素，打造集钢厂观光、科普研学、文化体验为一体的工业旅游示范地，争创国家 4A 级工业旅游景区。

17. 推动行业能效稳步提升。开展能效标杆示范企业培育，推动武钢有限、鄂城钢铁、大冶有色等省内重点企业冶炼工序能耗率先达到标杆水平。到 2025 年，力争 40% 以上钢铁及铜冶炼产能达到能效标杆水平。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省领导领衔工作机制，统筹推进冶金行业发展顶层设计、重大事项，协调解决重大项目建设、产业转型发展中的问题。省直有关部门要根据职责分工加强业务指导，形成工作合力。相关地方政府要切实履行属地责任，结合本地实际，细化落实举措，抓好工作落实。

（二）加强财税支持。用好国家产融合作平台融资对接通道，引导和鼓励社会资本加大对冶金新材料、智能制造、绿色制造等方面的投入，

帮助企业更好获得金融资本的支持。发挥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引领和撬动作用，支持骨干企业承担关键技术和前沿技术“揭榜”攻关任务，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项目申报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打通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环境保护税、节能节水等税收优惠政策落实“最后一公里”，确保冶金企业惠企政策应享尽享。

（三）加强要素保障。加强对龙头企业、重大项目的要素资源保障，优化项目选址、产能置换、项目备案、环评、能评、安评等审批流程，推进具备条件的项目能开尽开。对于进入钢铁行业规范条件企业名单且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的短流程电炉企业不再纳入“两高”项目管理。钢铁产能省内跨区域转移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碳排放指标和能耗指标随钢铁产能指标转移。鼓励钢铁企业对标能效标杆水平，实施差别电价、阶梯电价等绿色电价政策。

（四）加强工作调度。紧扣冶金产业转型升级重点任务，实施清单化管理、项目化推进，聚焦重点领域、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建立产业信息报送和统计分析制度，定期监测、分析冶金产业发展情况，推动重点项目早建成、早投产、早见效，加快推进我省冶金产业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

附件：湖北省冶金产业转型升级重点任务清单

附件

湖北省冶金产业转型升级重点任务清单

任务分类	重点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一、加快产品结构优化升级	1. 加快推进武钢有限 50 万吨高等级无取向硅钢、22 万吨高端取向硅钢、炼钢系统升级、冷轧厂及热轧生产线提质升级等项目建设。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武汉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2. 加快推进大冶特殊钢特 36 万吨/年高合金钢电炉炼钢、特冶锻造产品升级改造（三期）、汽车零部件深加工生产线等项目建设。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黄石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3. 加快推进黄石新港重科 225 万吨高端优特钢智能制造项目建设。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黄石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4. 加快推动湖北金盛兰精品钢转型升级项目实施。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咸宁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5. 推进大冶华鑫产品结构优化升级精品板材技改项目建设。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黄石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6. 推动广水华鑫装备升级二期项目建设。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随州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7. 推动宝钢新港产业园深赛尔 15 万吨水性环保新材料一期项目建设。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黄石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任务分类	重点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一、加快产品结构优化升级	8. 推进湖北诺德锂电年产 10 万吨高端锂电铜箔及 5G 高频高速电路板用标准铜箔、20 万吨铜基材等项目建设。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黄石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9. 推进中铜华中铜业年产 500 吨高强高导引线框架铜合金材料项目、年产 8000 吨新能源储能 IGBT 模组散热基板、陶瓷覆铜板、新能源汽车锂电池极耳材料、软连接、复合带铜材项目，年产 1500 吨磁控溅射镀膜用超低氧含量纯铜厚板等项目建设。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黄石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10. 推进黄石晟祥铜业 30 万吨连铸连轧低氧光亮铜杆生产线提档升级，新建 2 万吨高纯无氧扁漆包线进口铜材替代项目建设。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黄石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二、提升产业创新能力	11. 做强做实宝武集团武汉总部功能，推动设立宝武集团武汉研发中心，加强汽车用超高强钢、高性能电工钢等高附加值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	省政府国资委	省经信厅、省发改委，武汉市人民政府	2023 年	
	12. 推动中色集团设立黄石铜基新材料研究院（所）。	省政府国资委	省经信厅、省发改委，黄石市人民政府	2024 年	
	13. 支持中铜华中铜业建设铜基新材料国家实验室。	省科技厅	省经信厅、省发改委，黄石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14. 支持湖北诺德锂电创建铜箔领域省级及以上创新平台。	省科技厅	省经信厅、省发改委，黄石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15. 依托大冶有色成立湖北省铜产业发展创新联盟，汇聚产业链上下游资源，打造产业交流促进平台、供需对接平台、成果转化平台。	省经信厅	省科技厅，黄石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任务分类	重点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三、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16. 推进武钢有限、枣阳立晋、襄阳重材、大冶特殊钢、大冶华鑫、大冶市新冶特钢、荆州群力、鄂州鸿泰、湖北金盛兰等企业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工作。	省生态环境厅	省发改委、省经信厅、省财政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市场监管局，武汉市、襄阳市、黄石市、荆州市、鄂州市、咸宁市人民政府	2023年	
	17. 推进十堰榕峰、孝感金达、湖北顺乐、广水华鑫等企业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工作。	省生态环境厅	省发改委、省经信厅、省财政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市场监管局，十堰市、孝感市、咸宁市、随州市人民政府	2025年	
	18. 推动武钢有限炼钢转炉喷吹二氧化碳炼钢、碳化法钢渣综合利用、二氧化碳捕集驱油与封存等 CCUS 技术示范性应用及焦炉煤气余热利用等项目建设。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科技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省能源局，武汉市人民政府	2025年	
	19. 推动大冶特殊钢富氧燃烧技术示范应用、节能降耗系列改造、80万吨冶金渣资源利用生产线等项目建设。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能源局、省生态环境厅，黄石市人民政府	2025年	
	20. 推动湖北金盛兰高炉富氢冶炼改造、余气余压综合发电、500万吨/年钢渣矿渣复合粉生产线等项目建设。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省能源局，咸宁市人民政府	2025年	
	21. 推动鄂城钢铁电动鼓风机站、富余煤气发电（二期、三期）项目建设。	省发改委	省生态环境厅、省能源局，鄂州市人民政府	2024年	
	22. 推动武钢有限、枣阳立晋、大冶特殊钢、宝钢新港产业园、鄂城钢铁、湖北金盛兰屋顶光伏项目建设。	省发改委	省生态环境厅、省能源局，武汉市、襄阳市、黄石市、鄂州市、咸宁市人民政府	2025年	

任务分类	重点任务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三、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23. 推动枣阳立晋熔融还原冶炼改造、钢渣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襄阳市人民政府	2025年	
	24. 推动大冶有色丰山铜矿尾砂综合利用项目建设。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黄石市人民政府	2025年	
	25. 推动枣阳立晋建设200万吨、新港重科建设200万吨、湖北永凯科技建设100万吨、湖北绿邦再生资源建设100万吨、欧冶链金（湖北）再生资源公司建设450万吨、湖北金盛兰建设200万吨、广水华鑫建设100万吨废钢加工配送基地。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襄阳市、黄石市、鄂州市、咸宁市、随州市人民政府	2025年	
四、促进产业融合发展	26. 推进武钢宝罗机器人项目、数字化转型项目建设。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科技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武汉市人民政府	2025年	
	27. 推进大冶特殊钢智能产线、智能工厂及无人驾驶项目建设。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科技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黄石市人民政府	2025年	
	28. 推进湖北金盛兰工业4.0数字智能工厂项目建设。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科技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咸宁市人民政府	2025年	
	29. 支持武钢有限、湖北金盛兰实施焦炉煤气制氢项目。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省应急管理厅，武汉市、咸宁市人民政府	2025年	
	30. 支持宝武环科鄂州分公司实施高炉热熔渣制岩棉板应用示范项目。	省经信厅	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省住建厅、省应急管理厅，鄂州市人民政府	2024年	